

卑南文化公園二期計畫的規劃遠景

文·楊淑玲

卑南遺址的指定過程：從「一級古蹟」到「國定遺址」

民國94年修正通過的「文化資產保存法」(以下簡稱文資法)，與之前的條文對照，將「遺址」類獨立出來自成一類是非常具有突破性的作法，因嚴格說來臺灣擁有遍布各地的史前遺址約2000處，並不輸給其它文化資產的質與量。由於之前遺址被歸類為古蹟，但常因年代久遠而被掩埋於地下，較不引人注意，是以無從彰顯其重要性，經過修正以後，「遺址」類的定義，可看出臺灣有足以和世界重要文明媲美的發展歷程。位於台東的卑南遺址為臺灣擁有最完整聚落遺蹟的史前遺址，亦是環太平洋地區最大的石板棺墓葬群遺址，同時也是新石器時代中晚期卑南文化的代表性遺址，在民國77年由當時的主管單位內政部指定為一級古蹟。隨著文資法於民國94年進行修正，卑南遺址現已經主管機關文化建設委員會(以下簡稱文建會)改列為國定遺址。

從搶救到保存之路

因保護卑南遺址而成立之卑南文化公園為臺灣第一座遺址公園，佔地18公頃，屬於遺物分布較少之區域，而位於其東側之遺址分布最密集的「精華區」雖位於都市計畫保護區，但仍屬於私人土地。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以下簡稱本館)為了積極保護尚未被徵收之遺址精華區而於民國95年向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以下簡稱經建會)提報「卑南文化公園整體計畫」，此一計畫於民國96年由經建會核定通過。「卑南文化公園整體計畫」為5年計畫，於民國97年完成土地徵收作業並預計於民國101年完成所有工作計畫。以下針對此一計畫目前之工作項目作一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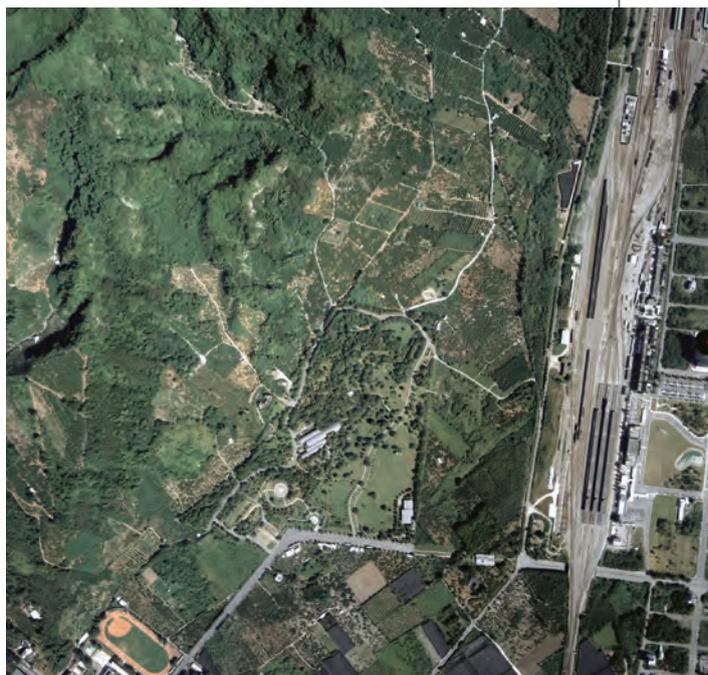


圖1：卑南文化公園之一、二期區域

- 1.民國97年完成土地徵收作業，可更有效地保護遺址。
- 2.結合原已開放之卑南文化公園18公頃區域，及此次提報之第二期計畫土地12.42公頃共約30公頃，進行整體規畫(圖1)，於民國97年委託中冶環境造形顧問有限公司完成「卑南文化公園第二期綜合規畫案」，以此作為未來5年工作之基礎。本案內容包括現況分析、遺址展示及復原評估、考古研究與經營管理等課題、基本計畫、現地展示館建築及展示規畫、服務設施規畫、營運管理及行銷計畫。(參見卑南文化公園第二期綜合規畫案總結報告書)



圖2：工業技術研究院利用電磁法進行遺址地下堆積分布狀況之非破壞性分析(楊淑玲拍攝)



圖3：本館於二期計畫區內進行史前聚落範圍之考古試掘工作(楊淑玲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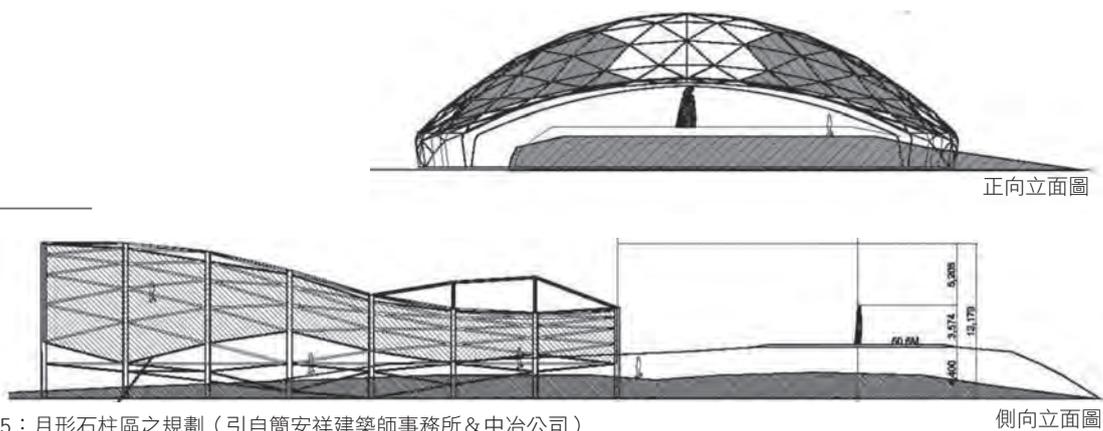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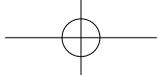
- 3.本館依法於民國98年7月底先將已完成之卑南文化公園二期工程規畫案送交文建會進行審議，於98年10月召開第二次審議會後通過。
- 4.而和本案有關之遺址發掘則由本館另外研擬「卑南文化公園二期範圍卑南遺址考古發掘計畫」，於民國98年11月送交文建會召開遺址審議委員會審查，未獲通過，於98年12月再次提送審查後提交書面資料備查，文建會核定通過短期考古發掘計畫。
- 5.本館於民國99年5月將第二期計畫區域之環境影響評估報告送請環境保護署審查，目前仍須依據環評委員意見修正後再次送審。
- 6.在進行與本案有關之各項法規審查的同時，為使本案能兼顧硬體和軟體的規畫一致，由遺址公園組(以下簡稱本組)進行「卑南文化公園二期新建工程委託設計及監造服務案」招標工作，於民國98年底由簡安祥建築師事務所得標。預計於民國99至100年完成細部設計並進行工程施作。

在考古學研究及展示方面，為了解卑南遺址範圍內地下遺跡遺物的分佈狀況，以提供卑南文化公園整體規畫之參考，本組於民國98年委託工業技術研究院完成「卑南文化公園二期計畫土地地球物理探測報告」(參見期末報告書)，這項研究使用三種探測方法，均顯示二期計畫區的地下有密集的结构現象(圖2)。現階段也將在二期計畫區之北側透過考古試掘呈現地下堆積狀況，並展開史前聚落範圍之研究(圖3)。

本組亦已於民國98-99年完成「卑南文化公園二期考古發掘記錄數位化」、「卑南文化公園考古現場出土文物第一階段整理工作」、「卑南文化公園二期展示內容研究規畫」等三項案件，另外亦將進行「卑南遺址史前植物遺留分析研究第一期計畫：矽酸體研究之可行

圖4：卑南文化公園二期新建工程之規劃設計(引自簡安祥建築師事務所&中冶公司)





性評估」、「卑南遺址陶質標本成份分析第一期研究計畫：陶質標本委託切片與初步分析研究計畫」之研究案。同時編列「卑南文化公園第二期計畫獎助金」進行「博、碩士生研撰卑南遺址相關研究或臺灣考古學研究」田野可行性研究獎助計畫。並預計於今年年底舉辦工作坊，邀請參與研究之博、碩士生及專家學者發表研究論述。另外，由本館研究團隊完成西入口服務站及現地展示館預定地之試掘研究，並定期與國立臺灣大學合作，提供學生考古發掘田野實習的場域。

迎接未來之工作挑戰

卑南文化公園第二期計畫依時程已進入第三年，目前已由簡安祥建築師事務所與中冶合作之設計團隊進行新建工程之細部設計，俟工程設計完成後提送公共工程委員會及文建會審查，通過後即可進行新建工程之發包施作(圖4)。另規畫設立於月形石柱區之現地保存館也期望能成為具有卑南文化元素之地標式建築(圖5)，並將過去發掘出土之石板棺群復原於現地保存館內，再配合現地發掘出土之建築結構作一詮釋，讓觀眾能瞭解遺址的意義和關係，進而強化遺址的保存工作。

而台東縣政府目前也積極推動台東火車站之後站計畫，將來可將搭乘火車之旅客經由後站引導至卑南文化公園內，使遺址公園成為台東觀光的第一站，藉此提升台東的文化旅遊。總之，卑南文化公園二期計畫是為了保護卑南遺址之精華區的重要計畫，在完成之後，相信也會提升台東的觀光發展。

(作者為史前館遺址公園組研究助理)

參考書目

中冶環境造形顧問有限公司

2008 《卑南文化公園第二期綜合規畫案總結報告書》。

董倫道

2009 《卑南文化公園二期計畫土地地球物理探測報告》。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委託工業技術研究院執行。